

信阳市平桥区 2025 年度福利彩票公益金 使用情况公告

2025 年，我区严格遵循福利彩票“扶老、助残、救孤、济困”的发行宗旨，把福利彩票公益金专项用于社会福利和社会公益事业。根据《彩票管理条例》《彩票公益金管理办法》《民政部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信息公开办法》等相关规定，现将我区 2025 年彩票公益金使用情况公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平桥区民政局接收上级补助福彩公益金共计 779.4 万元。其中，安排中央彩票公益金支持平桥区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 142 万元；安排中央彩票公益金支持平桥区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专项资金 65 万元；安排省级彩票公益金支持平桥区社会福利事业发展项目 50 万元；安排省级彩票公益金支持平桥区社会福利事业发展项目 243.2 万元；按规定比例返还市县公益金 180 万元；安排省级彩票公益金支持老年人福利类项目（发放 80 岁以上老人高龄津贴）99.2 万元，按照“因素分配、项目评审、公开透明、注重绩效”的分配原则，重点支持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优先支持社会福利设施建设以及残疾人、孤儿、特殊困难群体直接受益的项目，适当支持符合规定的其他社会公益服务、慈善救济服务项目。

二、中央彩票公益金使用情况

2025 年中央集中福利彩票公益金 207 万元。

(一)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平桥区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 142 万元

根据信财指〔2025〕232 号关于《下达 2025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下达中央彩票公益金 142 万元，资金主要用于支持老年人福利类和儿童福利类项目。

1. 村级示范性老年助餐服务设施建设项目 115 万元

主要用于支持村级示范性老年助餐服务设施建设补助项目，具体补助平桥街道兴隆街社区老年食堂、平西街道平西路社区老年食堂、城东街道刘洼社区老年食堂、明港镇三里井社区老年餐桌等 14 个老年助餐场所。当前，该项目已完成；通过项目实施，以上 14 个老年助餐场所将充分发挥示范带动效益，有效解决辖区老年人就餐现实难题。

项目联系人：余文庭 联系电话：0376-3702313

2. 儿童福利类项目 27 万元。专项用于孤儿助学项目，为年满 18 周岁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普通高中、中等职业学校、普通高校连续就读的全日制在校生，以及普通高校中纳入全国研究生招生计划连续就读的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在校期间生活、学习等方面予以补助。当前，该项目已完成；通过项目实施，可以保障孤儿在校期间生活、学习等方面的补助，鼓励引导孤儿继续接受高中、全日制高等院校和中等职业院校教育。

项目联系人：李金龙 联系电话：0376-3702317

(二)中央彩票公益金支持平桥区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专项资金 65 万元

根据信财指〔2025〕289号《下达2025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资金预算的通知》，下达中央彩票公益金65万元，资金主要用于支持老年人福利类项目。

老年助餐补助经费65万元。支持老年助餐场所购置或更新助餐设施设备。具体补助平桥街道平电社区老年餐桌、平西街道金三角社区老年餐桌、明港镇新集村老年助餐点等31个老年助餐场所。当前，项目已完成；通过项目实施，有效解决辖区老年人就餐现实难题。

项目联系人：余文庭 联系电话：0376-3702313

三、省级福利彩票公益金补助项目使用情况

2025年省级福利彩票公益金 293.2 万元

根据《关于下达2025年省级福利彩票公益金的通知》（信财指〔2025〕227号）下达243.2万元，《关于下达2025年省级福利彩票公益金的通知》（信财指〔2025〕384号）下达50万元，以上资金主要用于支持老年人福利类项目和儿童困境及留守儿童关爱保护项目，具体使用范围及项目额度如下：

1. 村级示范性老年助餐服务设施建设补助项目83.2万元。主要用于支持村级标准化、示范性老年助餐服务设施建设，

对助餐服务场所进行改扩建（维修改造和无障碍设施改造），配置助餐设施设备。具体补助平桥街道兴隆街社区老年食堂、平西街道平西路社区老年食堂、城东街道刘洼社区老年食堂、明港镇中山街社区老年餐桌、龙井乡南雷村老年助餐点等 10 个老年助餐场所。目前，项目已完成；以上 10 个老年助餐场所充分发挥示范带动效益，有效解决辖区老年人就餐现实难题。

项目联系人：余文庭 联系电话：0376-3702313

2. 老年人福利类项目 120 万元

（1）50 万元用于为公办养老机构购置更新设施设备。具体补助：为区中心敬老院南楼 2—3 层购置 90 张养老护理床、电视空调等电气设备；为全区乡镇敬老院集中入住特困人员统一购置一批床上用品（三件套）。当前，项目已完成；通过项目实施，将有效提升区中心敬老院软硬件设施条件，保障乡镇敬老院集中入住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水平。（2）70 万元用于支持 2025 年新增 14 个老年助餐场所补助项目。具体补助平桥街道两庙社区老年餐桌、平西街道信磷社区老年餐桌、平东街道中山社区老年餐桌、城东街道马岗社区老年餐桌、五里镇甘元村老年助餐点等 14 个具体点位，分别给予 5 万元建设补助资金。当前，该项目已完成；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拓展了老年助餐服务设施覆盖范围，有效解决辖区老年人就餐现实难题。

项目联系人：余文庭 联系电话：0376-3702313

3. 乡镇敬老院转型区域养老服务中心项目 50 万元

主要用于长台关乡敬老院转型区域养老服务中心，具体包括：基础设施建设、消防设施改造和购买居家上门服务等。当前，项目正在施工；通过项目实施，将进一步增强敬老院的综合管理服务能力，在优先保障特困兜底对象入住的情况下，同步向社会老人开放。

项目联系人：余文庭 联系电话：0376-3702313

4. 困境儿童和留守儿童关爱保护项目 40 万元

主要用于开展困境儿童和留守儿童关爱保护服务，重点支持心理疏导、学业辅导、安全教育、亲情陪伴及个案帮扶等工作，依托乡镇社工站和村级儿童之家阵地，整合社会力量常态化开展关爱活动，提升儿童自我保护意识与综合发展能力。当前，该项目正在实施；通过项目实施驱动和示范引领，搭建社会支持网络，为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链接医疗服务、提供心理健康服务等，确保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监护不缺位、需求获满足、身心更健康，形成家庭为主、政府引导、社会关注、大众参与的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格局。

项目联系人：李金龙 联系电话：0376-3702317

四、省级返还市县福彩公益金项目使用情况

2025 年返还市县福利彩票公益金 180 万元。

根据《关于下达 2025 年省级福利彩票公益金的通知》（信财指〔2025〕227 号），下达 180 万元，以上资金主要用于支持老年福利类项目和社会公益类项目，具体使用范围及项目额度如

下：

1.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补助 150 万元

(1) 100 万元用于实施区中心敬老院南楼 2—3 层维修改造项目，对二层进行有机更新，对三层进行维修改造，建设内容包括：破损木质门拆换、室内桌柜订制、墙体扣板装饰、适老化改造、乳胶漆涂刷等。当前，项目已完工；通过项目实施，有效提升了区中心敬老院软硬件建设水平。(2) 30 万元用于补助高粱店乡敬老院改造提升项目，在院内南片区域新建老人居室两排 18 间，并进行室内外装修，配置必要设施设备。当前，项目已基本竣工，正在进行室内外装修，并购置必要设施设备；通过项目实施，将进一步提升高粱店乡敬老院综合服务能力。(3) 20 万元用于补助胡店乡敬老院改造提升项目。该项目已完成；通过项目实施，将有效提升胡店乡敬老院软硬件设施条件。

项目联系人：余文庭 联系电话：0376-3702313

2. 关爱社会救助创新试点项目 30 万元

服务类社会救助改革创新试点项目以社工站为阵地，通过政府采购，由社会组织或社工站等为孤寡老人、残疾人、孤儿等低收入困难群众提供生活用品代购、免费体检、康复指导、心理疏导和陪伴交流等服务，实现在家门口零距离的生活照料、资源链接、社会融入等服务。项目资金用于平桥街道新建社区和五里镇大堰村“物质+服务”社会救助创新试点项目。

试点项目实施后，一是填补服务类救助民生短板；二是困难

群众的获得感显著增强，多元化、清单式的服务破解了“物质单一救助”的局限；三是村级组织服务能力提升，党建引领下的网格化管理实现“政策找人”“服务上门”，基层民政服务从“被动受理”转向“主动服务”。目前，该试点项目已完成。

项目联系人：张超 联系电话：0376-3702316

五、省级福利彩票公益金高龄津贴项目使用情况

2025 年省级福利彩票公益金高龄津贴项目 99.2 万元

2025 年省级福利彩票公益金高龄津贴 99.2 万元，根据《关于下达 2025 年 80 岁以上高龄津贴补助资金的通知》（信财指〔2025〕59 号）99.2 万元。具体使用范围及项目额度如下：

主要用于支持发放平桥辖区内 80 周岁以上老人的高龄津贴补助资金。高龄津贴补助标准：80—89 周岁，每人每月 50 元；90—99 周岁，每人每月 100 元；100 周岁以上，每人每月 300 元。通过项目实施，让高龄老年人群体共享发展红利，安度幸福晚年。当前，该项目已完成。

项目联系人：张典 联系电话：0376-3702313

特此公告

信阳市平桥区民政局

2026 年 6 月 18 日